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中信建投证券 CHINA SECURITIES

证券研究报告·行业动态

非银板块估值仍在低位

非银金融

核心观点

证券：本周证券板块跑赢非银及主要宽基指数，当前板块估值处历史低位，后续估值修复弹性值得关注。**保险：**“快返型”产品排查整改短期可能对保费增速带来一定冲击，但长期来看有助于行业的良性竞争，头部险企受冲击幅度预计较为有限，长期仍看好头部险企市场份额提升。**香港市场及港交所观点：**四季度港股交投大概率延续“紧平衡”，结构性轮动仍是主基调，建议持续关注非银板块。**多元金融观点：**政策红利释放与技术红利兑现共振，建议紧扣“低估值+高股息+高成长”主线。

摘要

证券：本周证券板块跑赢非银及主要宽基指数，当前板块估值处历史低位，后续估值修复弹性值得关注。资金面上，本周日均股票成交额 1.58 万亿元，环比回落 12.7%，主要受市场调整、科技主线获利兑现、增量资金入场放缓及三季报观望情绪拖累，市场呈现存量收缩特征。两融余额约 2.5 万亿元，仍处历史高位，占流通市值比重稳定在 2.7%附近，杠杆水平与市值扩张基本匹配，系统性风险可控，若高位企稳将印证增量资金的持续性。当前板块 PB 仅 1.24 倍，处历史低位，后续估值修复弹性值得关注。个股层面，继续看好三条主线：一是科技项目储备丰厚、大投行业务具备差异化竞争力的券商；二是大财富业务市占率与收入弹性领先的券商及金融科技标的；三是国际化提速驱动 ROE 中枢上行的头部券商。

保险：“快返型”产品排查整改短期可能对保费增速带来一定冲击，但长期来看有助于行业的良性竞争，头部险企受冲击幅度预计较为有限，长期仍看好头部险企市场份额提升。据证券日报报道，近日多地金融监管局要求人身险公司对“快返型”产品进行排查整改。此次“快返型”产品排查整改是监管对银保渠道“长险短做”与费差损风险的主动出清，短期可能对银保新单规模带来一定冲击，但长期有利于推动行业发展转向以价值和效益为中心。对头部险企来说，由于产品货架更为丰富多元，快返下架后保费增速虽可能有一定短期回落压力，但预计可迅速切换承接，而且考虑到此次整改有助于减少恶性费用战，长期来看有望助力头部险企市场份额提升和业务质量改善。对中小险企而言，依赖“交 3 保 6”快返冲量银保的做法不再可行，其新单保费增速和银保渠道市场份额受到的冲击预计大于头部险企。

风险提示：市场价格波动的不确定性，企业盈利预测不确定性，技术更新迭代。

维持 强于大市

赵然
zhaoran@csc.com.cn
021-68801600
SAC 编号:S1440518100009
SFC 编号:BQQ828
吴马涵旭
wumahanxu1@csc.com.cn
SAC 编号:S1440522070001
沃昕宇
woxinyu@csc.com.cn
010-56135215
SAC 编号:S1440524070019
李梓豪
lizihaodcq@csc.com.cn
010-56135214
SAC 编号:S1440524070018
何泾威
hejingwei@csc.com.cn
SAC 编号:S1440525070007

发布日期： 2026 年 10 月 20 日

市场表现



相关研究报告

本报告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报告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提供。在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情况下，本报告亦可能由中信建投（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在香港提供。同时请务必阅读正文之后的免责条款和声明。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目录

一．证券行业观点 1
二．保险行业观点 2
三．香港市场及港交所观点 3
四．多元金融板块 5
4.1 消费金融行业观点 5
4.2 租赁行业观点 7
五．推荐股票池 8
六．行情回顾 8
6.1 大盘表现 8
6.2 板块及个股表现 8
七．行业概况 9
7.1 证券 9
7.2 保险 11
7.3 多元金融板块 12
7.4 香港市场及港交所 13
八．重要事件点评 14
九．行业重要新闻 15
9.1 证券业新闻 15
9.2 保险业新闻 18
十．公司公告 20
风险分析 27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一．证券行业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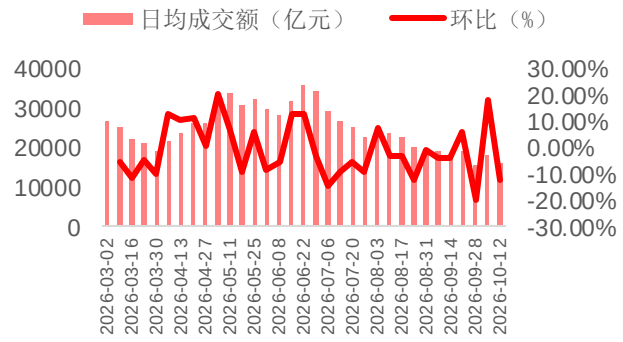
10 月 12 日至 10 月 16 日，证券 II（中信）指数-0.35%，跑赢非银指数、上证 50 指数以及沪深 300 指数。

本周（10 月 12 日至 10 月 16 日）A 股市场日均成交额 15761.69 亿元，较节前环比-12.70%，同比回落 28.12%。成交回落主要受三方面因素拖累：一是市场仍处于调整阶段，本周主要宽基指数普遍下跌，赚钱效应偏弱，交投情绪较为低迷；二是前期成交贡献较高的科技主线获利资金趋于兑现离场，而融资盘、ETF 及公募新发等增量资金入场节奏放缓，叠加高频量化交易受约束，市场呈现存量资金收缩的特征；三是 10 月进入三季报密集披露期，资金观望等待业绩验证，交易意愿受到一定抑制，此外去年同期市场成交处于相对高位，同比回落亦包含一定基数因素。

两融余额整体有所回升，但仍然处于历史高位。截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沪深北三市融资融券余额达 25,031.92 亿元，同比回落 1.48%，环比小幅-2.21%，占 A 股流通市值为 2.72%。年初以来两融余额整体保持正增长态势，表明市场风险偏好仍处于修复通道，杠杆资金对后市预期并未发生根本性转向。当前两融余额占流通市值比重稳定在 2.7%附近，杠杆水平与市值扩张基本匹配，系统性加杠杆风险总体可控。后续若两融余额能在当前高位平台企稳甚至重拾升势，则将进一步印证增量资金入场的持续性，为市场提供额外的流动性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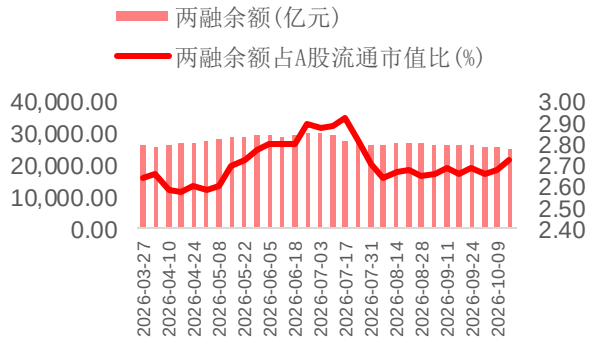
IPO 与再融资节奏平稳，聚焦新质生产力。IPO 发行方面，按发行日统计，2026 年 10 月（截至 9 日）共上市 5 家企业，募资 81.31 亿元；再融资方面，企业股权再融资规模合计 163.44 亿元。从发行结构观察，IPO 市场延续科技企业领衔的特征，上市及申报标的集中于半导体、人工智能、新能源等新质生产力核心赛道，行业分布与产业结构升级方向高度契合。科创板与创业板的制度包容性持续增强，未盈利硬科技企业的上市通道进一步拓宽，优质科技企业的审核效率有所提升。再融资方面，定向增发仍占据股权融资的主导地位，政策层面围绕优质公司支持、科创企业适配、机制便利化三大方向持续优化。可转债作为股债结合工具，在再融资体系中的功能有所拓展。整体而言，股权融资市场在保持节奏平稳的同时，资源配置功能向科技创新领域倾斜，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制度基础持续夯实。

图表1： 日均股票成交额变化（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公告，中信建投

图表2： 各周两融余额变化（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公告，中信建投

公募基金方面，规模持续增长，股票型基金占比小幅减少。根据同花顺的统计，截至 10 月 16 日，我国公募基金净值规模实现 38.97 万亿元（剔除 ETF 联接基金市值，ETF 使用最新场内规模），较 2025 年底+6.02%。与 2025 年底相比，股票型基金净值占比由 14.80%减少 4.01pct 至 10.79%，债券型基金由 30.21%增加 1.95pct 至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32.16%，而混合型基金则从 9.95%增加 2.09pct 至 12.04%。2026 年以来，随着三阶段费率改革正式收官、业绩比较基准指引落地、信息披露新规强制披露盈利投资者占比等核心指标，以及绩效考核管理指引将三年以上中长期考核权重提升至 80%以上并建立股东分红与投资者盈亏挂钩机制，公募行业从“规模导向”向“回报导向”的转型已获制度性支撑。上述政策协同发力，标志着我国公募基金业全面迈入以投资者利益为核心、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的新阶段。

估值水位：截至 10 月 16 日，万得证券II(申万)板块 PB(LF)估值约为 1.24 倍，位于过去一/三/五年的 5.82%/22.87%/17.24%分位。

个股方面，继续看好三条主线：1）科技项目储备丰厚，大投行业务具备差异化竞争力的券商；2）大财富业务市占率与收入弹性领先的券商及金融科技标的；3）中长期视角下国际化提速驱动 ROE 中枢上行的头部券商。

外部环境：本周公布的数据使美联储年内再加息一次的基准判断进一步巩固，同时降息短期内仍无可能。9 月 CPI 同比升至 3.7%、核心同比升至 2.6%，双双高于预期，且核心环比 0.3%的涨幅无法归因于能源单项，次日公布的 PPI 环比 1.3%约为预期的两倍，上游价格压力仍在传导，零售销售环比增长 0.8%显示内需并未走弱，通胀与就业一热一冷的组合令政策权衡更加困难。市场反应直接，CME FedWatch 定价的 10 月加息概率从约 22%升至 43%，12 月前至少加息一次的概率约 95%，这意味着即便 10 月 28 日会议选择观望，12 月会议加息也基本成为基准情形。目前 10 月会议的主要悬念在于，决策层是否将本轮涨价视为能源驱动的相对价格冲击而非趋势性通胀，从近期表态看，多数官员倾向于保留行动选项，主席 Warsh 的讲话和 10 月 29 日公布的 9 月 PCE 将成为会前最后的观察点。综合判断，通胀二次抬头的风险上升使宽松讨论彻底远离桌面，真正的政策观察窗口仍在 12 月会议及其新点阵图，若 9 月 PCE 同步超预期，不排除 12 月单次加息 50 个基点的定价继续升温。

二．保险行业观点

板块表现： A 股方面，本周中信保险 II 指数涨跌幅-3.69%，跑输中信非银金融指数（-1.17%），跑赢沪深 300 指数（-4.29%），跑输上证指数（-3.28%）。

据证券日报报道，近日多地金融监管局要求人身险公司对“快返型”产品进行排查整改。其中，上海金融监管局近日向辖内人身险公司下发的《关于开展“快返型”产品排查整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指出，近期，在产品监管回溯时发现，行业内部分公司在银保渠道开发的交费期间 3 年、保险期间 6 年的普通型、分红型两全保险等“快返型”产品存在刻意压低精算费用假设的问题，现金价值返本时间短，以此类产品冲规模，存在长险短做风险。《通知》提出，各险企原则上不得新报备第 3 个保单年度末保单现金价值超已交保费的产品。过往报备的存量产品，存在类似问题的，原则上要主动停售。确有流动性困难的公司，要全面评估流动性缺口，制定妥善清理规范计划并与监管部门沟通，按照“量出为入”的原则，严控业务规模，并设置产品停售整改期限。防范无序竞争，推动行业发展转向以价值和效益为中心。

我们认为，“快返型”产品排查整改短期可能对保费增速带来一定冲击，但长期来看有助于行业的良性竞争，头部险企受冲击幅度预计较为有限，长期仍看好头部险企市场份额提升。此次“快返型”产品排查整改是监管对银保渠道“长险短做”与费差损风险的主动出清，短期可能对银保新单规模带来一定冲击，但长期有利于推动行业发展转向以价值和效益为中心。对头部险企来说，由于产品货架更为丰富多元，快返下架后保费增速虽可能有一定短期回落压力，但预计可迅速切换承接，而且考虑到此次整改有助于减少恶性费用战，长期来看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有望助力头部险企市场份额提升和业务质量改善。对中小险企而言，依赖“交 3 保 6”快返冲量银保的做法不再可行，其新单保费增速和银保渠道市场份额受到的冲击预计大于头部险企。

资产端：截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沪深 300 指数较上年末下降 9.92%。本周末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较上周末下降 3.69BP 至 1.6480%。Wind 房地产指数本周累计下降-7.47%，Wind 央企指数本周累计上升 0.96%。

估值：当前 P/EV 估值友邦 1.16x、平安 0.59x（A 股）/0.49x（H 股）、太保 0.43x（A 股）/0.33x（H 股）、国寿 0.62x（A 股）/0.36x（H 股）、新华 0.53x（A 股）/0.37x（H 股）、太平 0.27x；中国财险 2026 年 P/B 为 0.92x，众安在线 P/B 为 0.50x。

我们认为，保险板块投资主线预计将逐步切换至基于中长期价值的估值修复和高股息配置投资机会。居民储蓄险旺盛需求+行业“反内卷”政策利好+渠道端发力拓增量+分红险转型优质量四重利好共振，上市险企长期基本面向好趋势明确。后续宏观经济政策加码若超预期，有望成为板块估值修复催化。

当前板块估值处于较低历史分位数，安全边际充足。截至 10/16 收盘，国寿/平安/太保/新华 PEV 为 0.62/0.59/0.43/0.53x，处于过去 3 年 14/34/10/41%分位数，处于过去 5 年 13/33/18/63%分位数，市场定价过度反映高基数带来的潜在业绩增长压力和低利率环境压力。

整体来看，当前位置下保险板块中长期配置价值突出，若高基数下业绩增速的潜在压力对股价带来短期扰动，建议把握机会逢低布局，看好基于中长期价值的估值修复和高股息配置投资机会。个股方面，从估值修复的逻辑来看，太保、平安修复空间相对更大，而若权益市场行情演绎超预期，则新华、国寿的业绩弹性更为充足。**整体来看，当前推荐排序为中国平安、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财险、新华保险、友邦保险。**

图表3： 保险/保险科技行业估值比较表（截至 10 月 16 日收盘，A 股收盘价：元；港股收盘价：港元）

公司名称	股票编号	收盘价	P/EV		P/B		估值分位数				股息率
			2025	2026E	2025	2026E	过去1年	过去3年	过去5年	过去10年	2025
A股											
中国平安	601318.SH	51.88	0.62	0.59	0.94	0.86	11%	34%	33%	16%	5.2%
中国人寿	601628.SH	34.48	0.66	0.62	1.64	1.47	7%	14%	13%	7%	2.5%
中国太保	601601.SH	29.32	0.46	0.43	0.93	0.82	2%	10%	18%	9%	3.9%
新华保险	601336.SH	52.31	0.57	0.53	1.46	1.31	0.4%	41%	63%	33%	5.2%
中国人保	601319.SH	7.58	-	-	1.08	0.96	43%	43%	41%	-	2.9%
H股											
中国平安	2318.HK	50.05	0.52	0.49	0.78	0.71	0%	45%	36%	18%	6.3%
中国人寿	2628.HK	23.62	0.39	0.36	0.96	0.86	1%	61%	76%	49%	4.2%
中国太保	2601.HK	26.46	0.36	0.33	0.72	0.63	0.4%	42%	57%	29%	5.1%
新华保险	1336.HK	42.10	0.39	0.37	1.01	0.90	0.4%	56%	74%	54%	7.6%
友邦保险	1299.HK	73.30	1.28	1.16	2.27	2.08	13%	27%	16%	8%	2.7%
中国太平	0966.HK	17.46	0.30	0.27	0.56	0.51	1%	58%	75%	-	7.0%
阳光保险	6963.HK	3.47	0.28	0.26	0.59	0.57	12%	-	-	-	6.4%
中国财险	2328.HK	15.22	-	-	1.01	0.92	29%	57%	74%	57%	5.2%
众安在线	6060.HK	9.41	-	-	0.50	0.50	4%	1%	1%	-	

数据来源：Wind，中信建投证券

注：1）中国人保、阳光保险、中国人民保险集团的 2025 年 BPS 预测为 wind 一致预期；2）除中国人保、中国人民保险集团、中国财险、众安在线的估值分位数为 PB 分位数外，其余均为 PEV 分位数；3）估值分位数计算时假设 1 年有 250 个交易日。

三．香港市场及港交所观点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四季度港股交投大概率延续“紧平衡”，结构性轮动仍是主基调，建议持续关注非银板块。10 月以来港股市场有所调整，恒生指数-1.73%，恒生科技指数-3.42%，香港市场整体跑输 MSCI World Index 的 1.84%。资产端，截至 10 月 16 日港股整体市值为 44.23 万亿港元，较 9 月底-2.75%；资金端，10 月以来港股成交活跃度有所下降；ADT 为 1636.46 亿港元，环比-18.95%；其中，南向资金 ADT 环比-13.84%，占比 22.23%。衍生品成交量亦有所下降，期货 ADV 为 42 万张，环比-23.71%，同比-31.18%；期权 ADV 为 80 万张，环比-13.98%，同比-19.31%。

利率方面，10 月以来 HIBOR 利率再次上行；截至 10 月 16 日，6M HIBOR 达 3.47%，环比-0.06pct，年初至今以来+0.59pct；而随着 HIBOR 维持高位预计港交所的投资收益也将持续高涨，“对冲”效果有望凸显。

从做空成交金额占比来看，港股做空活跃度有所上升；10 月港股卖空成交金额占比环比+1.13pct 至 21.69%；而从最新更新的港股空仓占比来看，截至 10 月 16 日，空仓金额占总市值的比例较 9 月底上升 0.06%至 2.44%。

四季度港股交投活跃度如何展望？

四季度港股交投活跃度大概率延续“紧平衡”格局，全面放量上行的条件尚不充分，结构性轮动仍是主基调。2026 年上半年港股市场经历一轮调整，恒生指数累计下跌 10.73%，恒生科技指数下跌 18.92%。北京时间 9 月 17 日凌晨，美联储宣布将联邦基金利率目标区间上调 25 个基点至 3.75%–4.00%，为 2023 年 7 月以来首次收紧政策，决议获 12 票全票通过。点阵图中位数显示 2026 年底前或再加息一次，2027 年利率维持不变。决议落地后，10 年期美债收益率回升至 5%上方，美元指数升破 100，全球风险资产普遍承压。外部流动性约束已由预期转为现实，且高利率维持时间可能长于此前判断，投资者情绪偏审慎。综合当前动态研判，下半年港股交投活跃度更可能呈现结构性分化，而非整体跃升。

从外部流动性与资金结构看，港元利率与美元联动下的估值压制，以及内外资行为分化，是资金面的两条主线。在联系汇率制度下，港元拆息整体趋近美元息率，美联储 9 月加息落地后，香港金管局随即跟随上调基准利率 25 个基点至 4.25%，港元利率将随美元维持高位，对港股估值修复构成阶段性压制。内资方面，南向资金此前创纪录的流入态势在 2026 年有所放缓，流入节奏有所反复。配置结构上，资金呈“哑铃型”调仓特征，正从高估值互联网板块流向高股息红利及创新药、新消费等方向。外资方面，在美联储政策路径不确定性仍存的背景下，机构对降息启动时点的预期存在分歧，四季度外资系统性补仓力度存疑。整体看，南向资金下半年流入或高于上半年，仍有望构成主要增量来源，但全年资金面大概率维持紧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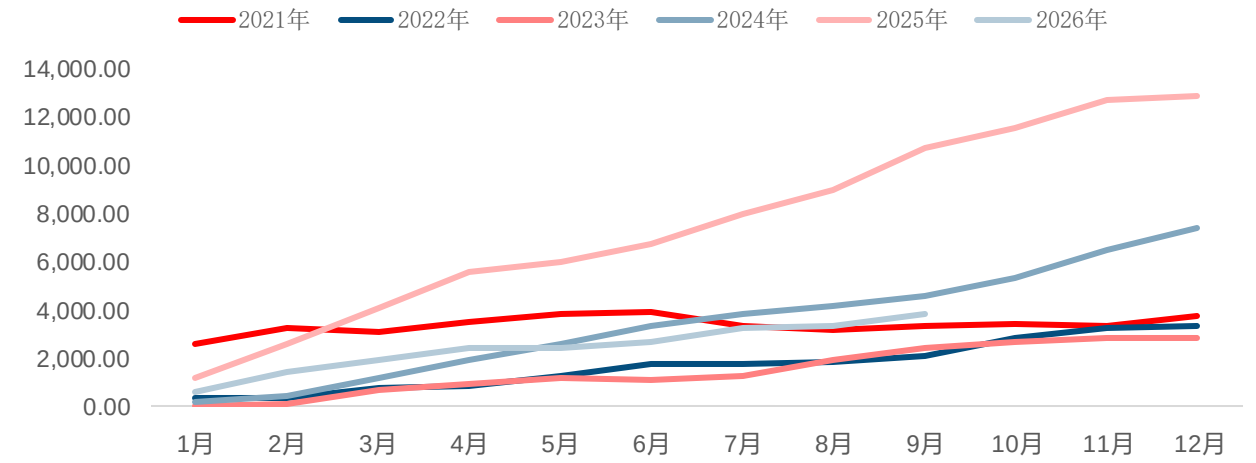
从资产供给与盈利修复看，资产结构优化与供给端压力并存，盈利验证仍是核心变量。一方面，硬科技企业赴港上市持续火热，上市储备项目为中长期流动性提供底层支撑；另一方面，下半年限售股解禁叠加 IPO 与再融资集中释放，供给端扩容对资金承接能力构成考验，存量资金面临分流压力。在盈利层面，港股非金融板块下半年利润修复有望持续，但企业盈利增速整体仍弱于此前预期，市场正从“估值驱动”转向“盈利验证”，需等待盈利预期上修的共振信号。

综合来看，下半年港股交投活跃度能否延续，取决于三重博弈：其一，沃什领导下的美联储政策演化节奏，9 月加息已落地，但点阵图显示年内仍存一次加息可能，2027 年利率维持不变的指引意味着外部流动性宽松时点或后移，后续议息会议与通胀数据仍是重要观察节点；其二，南向资金流入节奏能否保持稳定；其三，新股供给扩容与资金承接力之间的动态平衡。在外部流动性收紧预期与内部盈利修复偏慢的双重约束下，下半年港股更可能呈现“紧平衡”下的结构性活跃，而非全面放量上行。高股息防御板块与 AI 应用、创新药、新消费等景气赛道或继续呈现轮动特征，而传统互联网及金融板块可能相对承压。市场趋势的实质性扭转，仍需等待盈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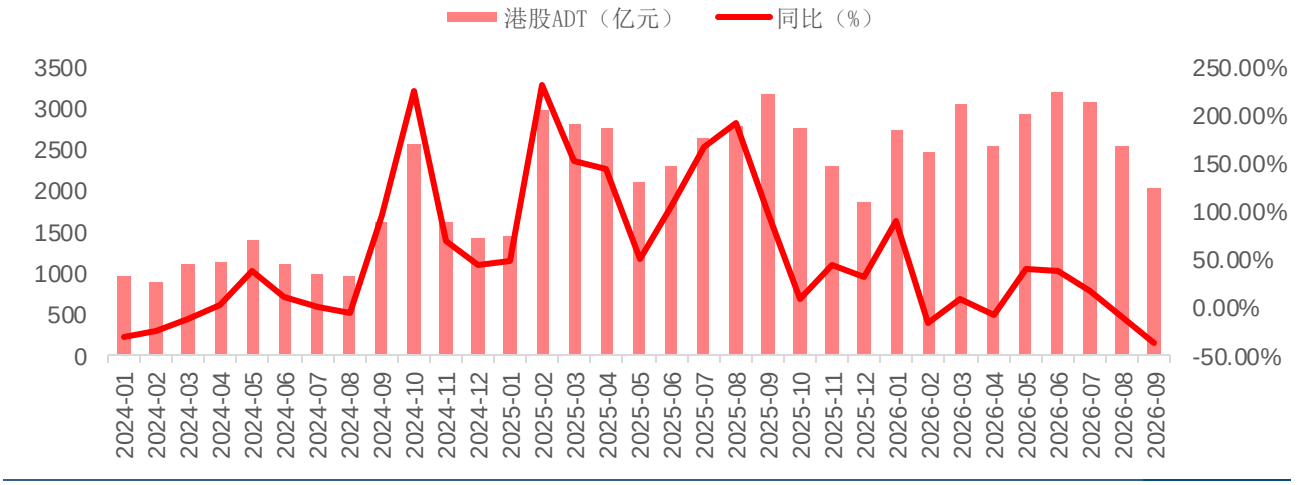
利预期上修与外部流动性环境改善的共振信号。

图表4： 南向资金各年净买入规模对比（亿元）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证券

图表5： 港股个月 ADT 变化（亿元）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证券

四．多元金融板块

截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本周中证金融科技行业指数下跌 1.71%，纳斯达克金融科技指数上涨 0.06%，对比同期沪深 300 指数下跌 3.40%。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 3.00%；5 年期以上为 3.50%。

4.1 消费金融行业观点

在《个人贷款业务明示综合融资成本规定》（以下简称“综融成本新规”）落地、促消费政策加码及 AI 技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术提效的三重驱动下，消费金融行业正从“隐性定价博弈”转向“显性成本竞争”。行业处于政策红利释放与技术红利兑现的共振期。建议紧扣“低估值+高股息+高成长”主线，重点配置奇富科技、信也科技等头部平台。此类机构凭借合规先发优势与精细化运营能力，既能承接行业量价质修复的β行情，又能通过技术壁垒构筑超额收益α，当前正处于业绩兑现与估值修复的双击窗口。

（1）行业基本面：“量稳、价升、质优”三重共振，2026 年估值修复周期确立

量：渗透率提升对冲存量博弈。2026 年宏观刺激叠加经济回暖，线上信贷服务渗透率持续提升。尽管监管趋严，但头部消金及助贷机构凭借合规流量与场景优势，预计放款量仍将维持同比+5%-10%的稳健增长。

价：综融成本透明化倒逼息差企稳。“综融成本新规”强制要求明示所有费用，消除了灰色收费空间。短期内虽压制名义利率上限，但长期看，随着 ABS 发行常态化、AI 技术降低单客运营成本及风险成本改善，行业收入增速有望重返两位数。定价透明化反而有利于头部机构通过规模效应摊薄成本，缓解息差收窄压力。

质：前瞻指标环比改善，资产质量分化加剧。D1 首逾率、D30 回收率、D90 逾期率等前瞻指标已现拐点。在监管统一标准下，资产质量优先恢复的公司将获得更高的业绩弹性。蚂蚁整改完成及第三张征信牌照落地，标志着监管环境进入稳定期，为行业估值修复提供制度保障。

（2）监管新规深度解读：从“形式合规”到“实质定价锚定”

监管范围无缝衔接，封堵套利空间。“综融成本新规”不仅覆盖小贷公司，更将银行、消金、助贷等全业态纳入统一披露框架。其核心在于统一各类放贷主体的“综合融资成本”计算口径，防止机构通过变换牌照类型或拆分费用结构进行监管套利。这意味着，无论持牌主体为何，只要面向 C 端放款，均需遵循同一套成本展示与定价约束标准。

与助贷新规形成“组合拳”，锚定长期利率下行目标。《助贷新规》侧重“清理灰色模式”，打掉双融担、会员费等隐性收费，实现定价透明化；而《小贷指引》及“综融成本新规”则在透明基础上，进一步提出“降至 LPR4 倍”的长期硬性要求。二者协同，标志着消费信贷行业从“打击违规”迈向“引导合理定价”的新阶段，为行业设定了明确的长期利率天花板。

合规成为核心竞争力，而非单纯成本。新规下，连续 6 个月合规可获监管评级提升，优先享受税收减免、普惠金融再贷款支持及稳定的征信权限。合规能力直接转化为融资成本优势与获客效率，头部机构的马太效应将进一步强化。

（3）行业格局演变：客群重分层与市场化出清加速

客群竞争白热化，下沉市场面临商业可持续性大考。优质客群（利率 12%-18%区间）将成为全行业争夺焦点，利润空间或被进一步压缩。而在“综融成本”硬约束下，高风险、高服务成本的长尾客群若无法在 LPR4 倍以内实现盈亏平衡，将被迫退出。这倒逼机构必须依靠 AI 风控与精细化运营来拓展“可盈利的下沉边界”。

监管套利消失，行业整合提速。缺乏科技能力、依赖高息差的中尾部小贷公司将加速出清（数量已从近 9000 家降至 5385 家）。资本雄厚、科技领先的头部机构将通过并购、受托管理等方式扩大份额，行业集中度显著提升。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商业银行：受双重监管，司法保护上限 24%，但实际定价多在 3%-8%。监管已叫停价格战，未来聚焦公务员、国央企等低风险优质客群，基本不存在隐性收费与暴力催收问题。

消费金融公司：窗口指导平均定价需在 20%以下，产品区间 12%-24%。作为银行客群补充，覆盖次优至长尾客户，风险定价策略多元，是承上启下的关键层级。

小贷/互联网小贷：短期受 24%约束，长期（2027 年底前）自营业务需降至 LPR4 倍。关键认知纠偏：助贷业务本质是科技服务，收入源于流量与服务费，与贷款利率脱钩，不受 LPR4 倍限制。普惠金融定位不变，仍是银行与消金的重要补充。头部机构短期或因合规调整经历“量减”，但长期将受益于行业出清后的市场份额集中与盈利质量提升。

（4）投资策略：规避脆弱主体，聚焦两类“合规赢家”

重点关注两类标的：一是股东背景雄厚、融资成本低廉的国有/产业系消金公司：天然适应低利率环境，具备穿越周期的资金优势。二是金融科技实力突出、成功转型自营的头部信贷科技平台，其合规安全垫厚，“综融成本新规”对其表内业务冲击可控。正向循环已形成，合规记录良好→监管评级提升→获得低成本资金与征信支持→拓展优质客群→进一步巩固合规优势。

资产证券化发行方面，2026 年 10 月 12 日至 10 月 16 日内，以发行公告日统计，共有 11 只银行/互联网消费贷款 ABS 发行，合计 89.64 亿元，占比 14.31%；共有 7 只融资租赁债权 ABS 发行，合计 69.68 亿元，占比 11.13%。共有 1 只个人汽车贷款 ABS 发行，合计 80.00 亿元，占比 12.77%。

4.2 租赁行业观点

核心观点：兼具“高息差、低不良、高股息”的三优特征。当前租赁行业（含融资租赁与金融租赁）的投资价值体现在三个核心维度：高净息差（头部公司净息差达 4%左右）、低不良率（行业整体不良率稳定在 1%左右）、高股息回报（行业平均股息率超 6%）。这三重优势叠加当前行业整体估值处于历史极低分位，使其在金融市场波动加剧、资产荒延续的背景下，成为兼具防御属性与确定性回报的优质配置方向。

基本面方面：息差高位运行，资产质量持续改善。具体来看：（1）净息差维持在较高水平。尽管金融行业净息差普遍承压，租赁公司凭借资产端定价韧性和下沉信用带来的高租金收益率，净息差仍有缓冲空间。据《中国金融租赁行业发展报告 2026》样本统计，2025 年前三季度金融租赁企业平均净息差为 3.43%，显著优于商业银行整体水平；头部上市机构盈利韧性更强，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江苏金租租赁业务净利差达 3.73%，同比提升 2 个基点，负债端成本下行部分对冲了资产端收益率的波动。

（2）资产质量稳步改善，不良率持续走低。金融租赁公司的资产质量指标近期呈现明显改善，不良融资租赁资产占比出现下降。据中国银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发展报告，截至 2025 年末，全行业不良融资租赁资产率为 0.91%，同比稳步下降；头部机构资产质量表现更优，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江苏金租不良融资租赁资产率为 0.89%，维持近五年低位，拨备覆盖率达 397.6%，风险抵补能力保持充裕。

（3）高股息属性突出，构成重要安全边际，上市租赁公司仍然呈现高股息低估值特征。2025 年上市金融租赁公司分红比例维持较高水平，江苏金租 2025 年度股利支付率达 53.6%，对应股息率约 2.6%；国银金租分红比例为 25%，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为估值提供较强安全垫。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政策与监管方面，正本清源，加速行业分化与头部集中

（1）监管框架系统性重塑：2025 年以来，监管政策密集出台，构建起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动态监管机制：《金融租赁公司监管评级办法》（2025 年 1 月）：合理调整评级要素、优化监管评级级次、完善评级流程，强化评级结果与资本补充、业务准入的直接挂钩。《金融租赁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管理办法》（2025 年 12 月 5 日发布，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共设 8 章 68 条，以"全业务流程"为核心，覆盖尽职调查、风险评价与审批、合同的订立与执行、租后管理、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等环节，填补了金融租赁行业微观操作层面的部分制度空白，标志着监管逻辑转向微观业务穿透式管理。

（2）回归“融物”本源，遏制“类信贷”业务：新规强调融资租赁业务合规性的首要前提是租赁物类型合规，严禁非设备类售后回租和"低值高买"，强化租赁物适格性审查，从根本上封堵"高评高贷"套利空间。政策核心目标是推动行业从"类信贷"模式回归"融资+融物"本源，更好服务实体经济设备更新与产业升级需求。

（3）行业分化加剧，资源向头部集中：短期来看，合规成本抬升与存量清理将带来行业阵痛，但长期将推动行业从"规模扩张"转向"质量提升"。头部公司凭借专业化能力与合规优势将进一步集中市场份额，中小公司需通过细分领域深耕寻找生存空间。中诚信国际观察到，2025 年以来，样本融资租赁公司资产规模增速处于低位，净利润较上年基本持平；样本金融租赁公司的资产及利润增速则能够保持在较好水平。惠誉博华预计 2026 年行业整体规模增速将继续保持在个位数区间。

配置方向建议：重点关注两类标的：一是聚焦高端制造、绿色能源等国家战略方向、合规经营的头部租赁公司（如远东宏信等），受益于行业出清与集中度提升；二是在小微租赁、设备租赁等细分领域具备专业化优势的特色租赁公司，有望在差异化竞争中实现超额收益。政策持续聚焦先进制造、绿色转型等领域，直租和经营租赁业务占比有望稳步提升，为具备专业化能力的租赁公司提供清晰的转型路径。

五．推荐股票池

券商及金融科技：指南针、同花顺、中金公司、国泰海通

保险：中国平安、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财险

交易所：香港交易所

其他非银：奇富科技、信也科技

六．行情回顾

6.1 大盘表现

10 月 12 日至 10 月 16 日，沪深 300 指数报 4170.61，较上周末-3.40%，上证综指报 3716.28，较上周末-2.56%，中证全债（净价）指数报 110.97，较上周末+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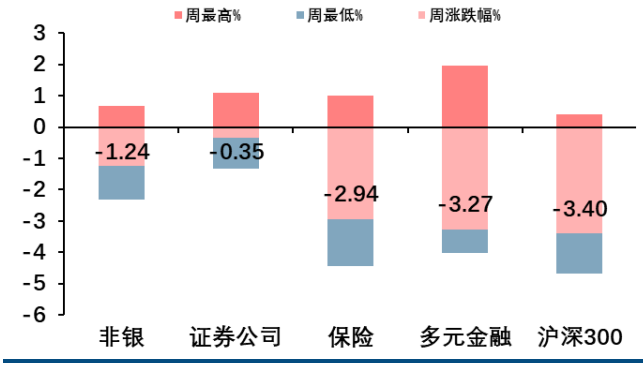
6.2 板块及个股表现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10 月 12 日至 10 月 16 日，非银行金融（中信）指数-1.24%，证券 II（中信）指数-0.35%，保险 II（中信）指数-2.94%，多元金融（中信）指数-3.27%，非银板块跑赢沪深 300 指数和上证综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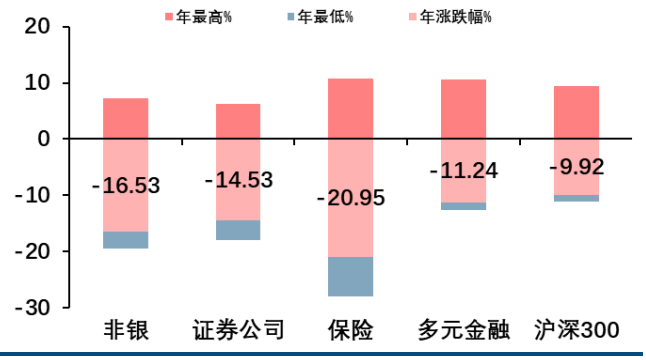
10 月 12 日至 10 月 16 日，非银板块涨幅排名前五的个股为华林证券（+6.16%）、锦龙股份（+3.30%）、中金公司（+3.18%）、中国银河（+2.59%）、华鑫股份（+1.93%）；跌幅排名前五的个股为仁东控股（-25.27%）、新华保险（-8.07%）、华安证券（-6.14%）、中国太保（-5.87%）和中国人寿（-4.62%）。

本周非银金融板块跑赢沪深 300（%）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6： 2026 年以来非银金融板块跑输沪深 300 指数（%）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七．行业概况

7.1 证券

图表7： 2026 年 10 月 12 日至 10 月 16 日券商板块涨幅前五名（收盘价：元）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周收盘价	周涨跌幅%	周换手率%	周相对沪深 300 涨跌幅%	周相对非银板块涨跌幅%
华林证券	002945.SZ	14.99	6.16	63.04	9.56	7.40
锦龙股份	000712.SZ	10.33	3.30	61.36	6.70	4.54
中金公司	601995.SH	32.09	3.18	10.45	6.58	4.42
中国银河	601881.SH	11.90	2.59	6.62	5.98	3.83
华鑫股份	600621.SH	14.76	1.93	80.12	5.33	3.17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8： 2026 年 10 月 16 日券商板块 A/H 溢价（收盘价：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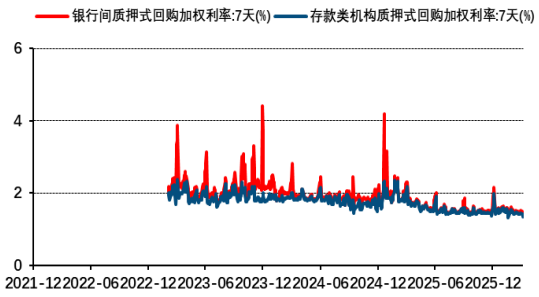
证券简称	A 股代码	A 股收盘价	H 股代码	H 股收盘价(RMB)	A/H 股溢价(%)
中金公司	601995.SH	32.09	3908.HK	16.57	93.71
中国银河	601881.SH	11.90	6881.HK	6.27	89.79
申万宏源	000166.SZ	4.44	6806.HK	2.02	120.10
国泰海通	601211.SH	16.65	2611.HK	12.32	35.17
中信证券	600030.SH	26.12	6030.HK	19.89	31.32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证券简称	A 股代码	A 股收盘价	H 股代码	H 股收盘价(RMB)	A/H 股溢价(%)
东方证券	600958.SH	8.68	3958.HK	4.99	73.81
光大证券	601788.SH	13.69	6178.HK	5.85	133.83
国联民生	601456.SH	8.49	1456.HK	3.01	182.38
华泰证券	601688.SH	17.84	6886.HK	13.88	28.56
中信建投	601066.SH	22.88	6066.HK	9.54	139.77
广发证券	000776.SZ	19.27	1776.HK	14.36	34.15
中原证券	601375.SH	3.90	1375.HK	1.31	198.56
招商证券	600999.SH	16.59	6099.HK	11.65	42.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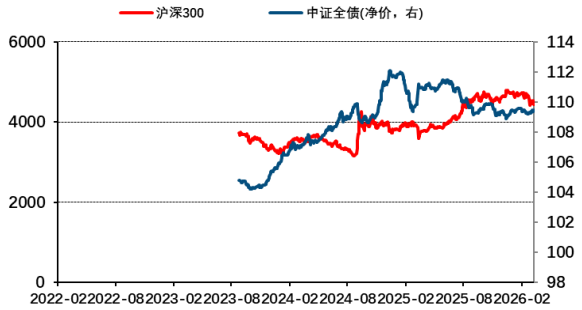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9： 七天质押式回购加权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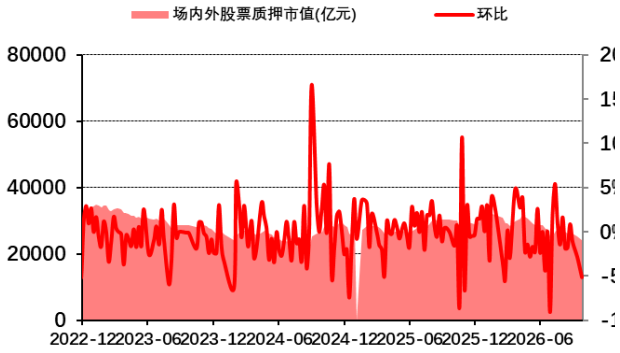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10： 沪深 300 指数和中证综合债（净价）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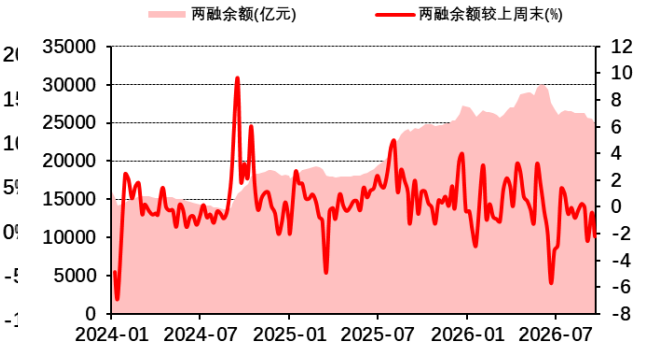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11： 券商股票质押交易参考市值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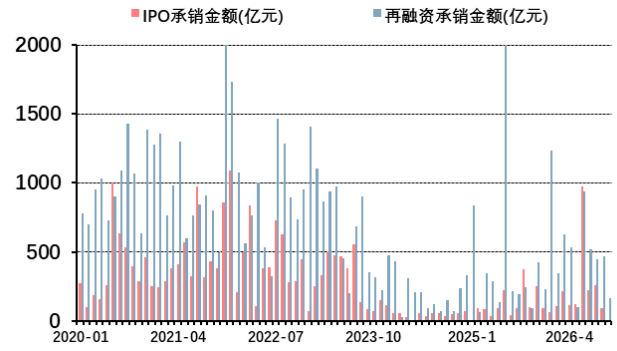
图表12： 股票两融余额及周度环比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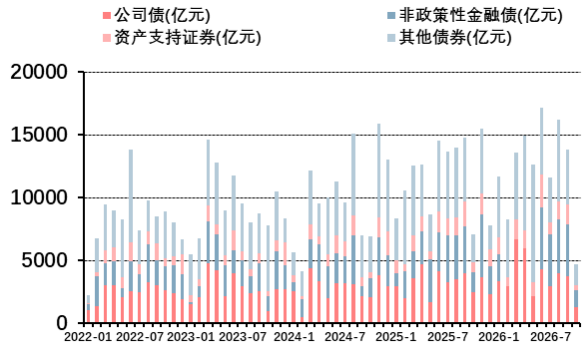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图表13： IPO 及增发承销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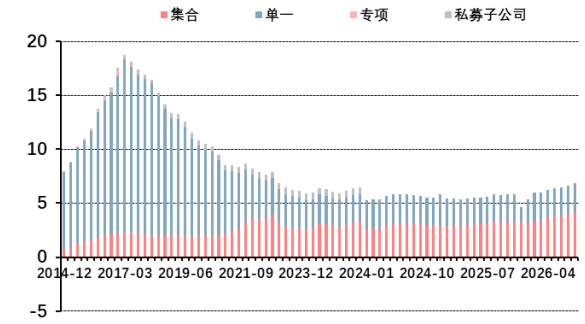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14： 债券承销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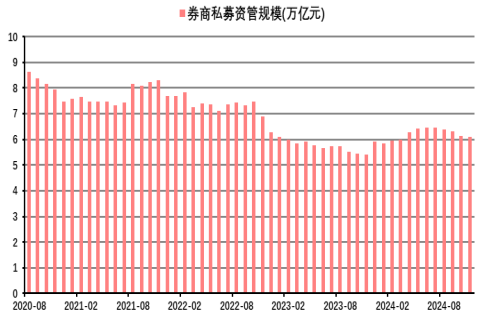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15： 券商资管规模构成（万亿元，季度）



资料来源：证券基金业协会，中信建投

图表16： 券商资管规模构成（月度）



资料来源：证券基金业协会，中信建投

注：数据不含大集合、私募子公司

7.2 保险

图表17： 2026 年 10 月 12 日至 10 月 16 日保险周涨跌幅（收盘价：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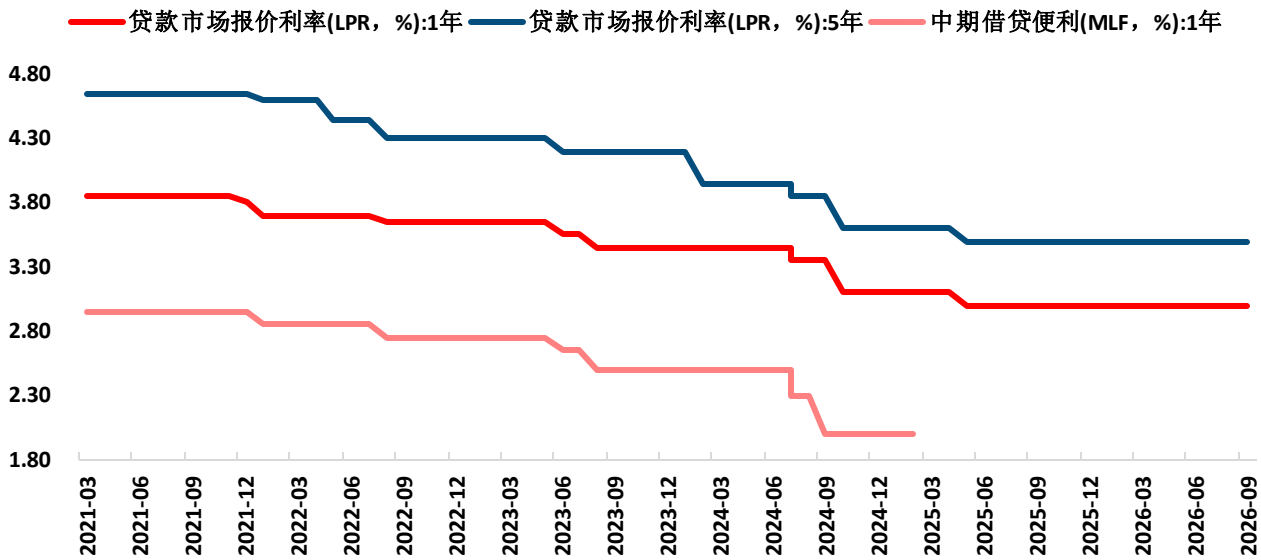
股票简称	A 股代码	周收盘价	周涨跌幅%	周换手率%	周相对沪深 300 涨跌幅%	周相对非银块涨跌幅%	对应 H 股代码	H 股周收盘价(RMB)	A/H 溢价(%)
中国人保	601319.SH	7.58	-3.07	9.17	0.33	-1.83	1339.HK	4.33	74.88
中国人寿	601628.SH	34.48	-4.62	8.87	-1.22	-3.38	2628.HK	20.23	70.42
中国太保	601601.SH	29.32	-5.87	7.66	-2.48	-4.64	2601.HK	22.67	29.36
中国平安	601318.SH	51.88	-1.80	4.20	1.60	-0.56	2318.HK	42.87	21.01
新华保险	601336.SH	52.31	-8.07	9.32	-4.67	-6.83	1336.HK	36.06	45.06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7.3 多元金融板块

图表18： 截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中期借贷便利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证券；注：自 2025 年 3 月起，MLF 操作模式改革后不再公布统一中标利率，而是由金融机构根据市场供需自主投标形成差异化利率。这一调整标志着 MLF 已完全回归流动性管理工具属性，政策利率功能淡出

图表19： 截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ABS 项目存量情况

基础资产类型	项目数量(只)	项目数量比重(%)	发行总额(亿元)	总额比重(%)	当前余额(亿元)	余额比重(%)
微小企业贷款	158	3.44	1183.79	2.24	985.20	2.65
银行/互联网消费贷款	489	10.64	3416.01	7.51	3294.43	8.88
信用卡分期贷款	1	0.02	0.81	0.00	0.58	0.00
个人汽车贷款	69	1.50	2588.63	3.54	1554.68	4.19
一般小额贷款债权	361	7.85	2510.42	5.32	2336.82	6.30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证券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7.4 香港市场及港交所

图表20： 香港市场/港交所周度跟踪



【中信建投非银&金融科技】香港市场/港交所跟踪数据库

更新日期：2026年10月16日		MTD（10月以来）	环比	2026年9月	2026年8月	环比	2025年10月	同比	YTD
市场/投资表现	**恒生指数**	**24,186.83**	**-1.73%**	**24,613.27**	**25,566.99**	**-3.73%**	**25,906.65**	**-6.64%**	**-5.63%**
	恒生综合指数	3,532.19	-2.70%	3,630.08	3,771.62	-3.75%	3,996.49	-11.62%	-9.61%
	恒生科技指数	**4,108.24**	**-3.42%**	**4,253.89**	**4,619.87**	**-7.92%**	**5,908.08**	-30.46%	-25.52%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	8,128.25	-1.12%	8,220.08	8,513.18	-3.44%	9,168.58	-11.35%	-8.81%
	MSCI 中国指数	**69.81**	**-2.34%**	**71.48**	**75.10**	**-4.82%**	**85.98**	**-18.81%**	**-15.47%**
	MSCI World Index	**4907.78**	**0.10%**	**4902.65**	**4967.92**	**-1.31%**	**4390.42**	**11.78%**	**10.41%**
	MSCI亚洲（除日本）指数	**1060.95**	80.46%	1131.81	1138.52	-0.59%	917.20	23.40%	13.87%
	十年期美国国债收益率	**10.24**	**+4.95pct**	**5.29**	**4.75**	**+0.54pct**	**4.11**	**+6.13pct**	**+6.05pct**
	HIBOR隔夜	2.27	-1.82pct	4.09	4.10	-0.01pct	3.86	-1.59pct	-0.53pct
	HIBOR 1个月	2.71	-0.3pct	3.01	2.85	+0.16pct	3.43	-0.72pct	+0.09pct
	HIBOR 3个月	3.29	+0.04pct	3.24	3.02	+0.22pct	3.55	-0.26pct	+0.47pct
	HIBOR 6个月	**3.47**	**-0.06pct**	**3.54**	**3.23**	**+0.31pct**	**3.45**	**+0.03pct**	**+0.59pct**
现货市场概况	**港股市值（万亿港元）**	**44.23**	**-2.75%**	**45.48**	**47.15**	**-3.55%**	**48.14**	**-8.12%**	**-8.93%**
	股票月换手率(%)	8.09	-1.68pct	9.77	11.28	-1.52pct	11.42	-3.34	-
	主板平均市盈率	-	-	12.34	12.86	-0.52x	14.88	-	-
	主板平均股息率（%）	-	-	3.15	3.03	+0.12pct	2.84	-	-
一级市场融资统计	IPO公司数（家）	2	-11家	13	2	+11家	12	-10家	118
	IPO募资金额（亿港元）	55.66	-87.81%	456.68	37.29	1124.72%	307.11	-81.88%	3911.32
二级市场成交统计	**港股ADT（亿港元）**	**1636.46**	**-18.95%**	**2019.18**	**2533.58**	**-20.30%**	**2749.17**	**-40.47%**	**2666.91**
	经调整ADT（双边，亿港元）	2897.05	-20.99%	3666.92	4537.92	-19.19%	4442.45	-34.79%	4772.58
	港股通ADT-南向交易（亿港元）	727.60	-13.84%	844.45	1072.56	-21.27%	1444.27	-49.62%	1157.08
	陆股通ADT-北向交易（亿人民	2534.74	-1.16%	2564.36	3000.26	-14.53%	2744.53	-7.64%	3294.35
	南向净流入（亿港元）	1.31	-99.78%	607.75	103.79	485.54%	925.02	-99.86%	4351.98
	北向净流入（亿人民币）	-	-	-	-	-	-	-	-
	港股卖空成交金额占比（%）	21.69	+1.13pct	20.56	16.91	+3.65pct	14.47	+7.23pct	18.06
衍生品市场	**期货-平均每日成交张数（万张）**	**42**	**-23.71%**	**56**	**54**	**3.25%**	**62**	**-31.18%**	**65**
	期货-未平仓合约（万张）	83	8.69%	77	83	-7.73%	82	1.51%	83
	期权-平均每日成交张数（万张）	**80**	**-13.98%**	**93**	**82**	**13.27%**	**99**	**-19.31%**	**100**
	期权-未平仓合约（万张）	2074	16.67%	1777	1996	-10.97%	1878	10.43%	2074

资料来源：Wind、Bloomberg、香港交易所，中信建投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八．重要事件点评

事件一：10 月 14 日消息，国家统计局发布 9 月 CPI 数据。

从环比看，9 月份，全国 CPI 上涨 0.2%，涨幅比上月回落 0.2 个百分点。其中，9 月份，服务价格环比由上月上涨 0.1%转为下降 0.2%，对 CPI 环比的影响由上月上拉约 0.04 个百分点转为下拉约 0.08 个百分点。9 月份，工业消费品价格环比上涨 0.7%，涨幅比上月回落 0.1 个百分点。受国际市场价格变动影响，国内汽油价格环比上涨 4.9%，涨幅比上月回落 2.3 个百分点，黄金饰品价格环比由上月上涨 7.6%转为下降 2.1%，两项合计影响 CPI 环比上涨约 0.14 个百分点。从同比看，9 月份，全国 CPI 上涨 0.9%，涨幅比上月扩大 0.1 个百分点。其中，汽油价格同比上涨 16.6%，涨幅扩大 7.3 个百分点，影响 CPI 同比上涨约 0.47 个百分点，带动能源价格同比涨幅由上月的 4.1%扩大至本月的 7.3%。服务价格同比上涨 0.8%，涨幅与上月相同，影响 CPI 同比上涨约 0.40 个百分点。从环比看，9 月份，全国 PPI 上涨 1.2%，涨幅比上月扩大 0.8 个百分点。9 月 PPI 环比运行的主要特点为，一方面，国际原油、有色金属价格上行带动国内相关行业价格上涨。9 月份，石油开采、精炼石油产品制造、有机化学原料制造价格环比分别上涨 14.5%、7.4%和 5.4%。有色金属矿采选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价格环比分别上涨 1.6%和 1.5%，5 个行业合计影响 PPI 环比上涨约 0.63 个百分点。

点评：9 月 PPI 环比涨势加快，同比涨幅明显扩大，主要受国际输入性因素影响。9 月国际原油、有色金属价格上行并向国内相关产业传导，提振国内石油、有色金属产业链价格普遍上涨。同时，基建活动回暖叠加供给端限制带动国内煤炭、钢铁等基础原材料价格回升。此外，AI 投资热潮推动半导体产业链价格上涨等因素，对 9 月 PPI 涨势也起到助推作用。

事件二：10 月 14 日，据海关统计，今年前三季度，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 39.9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8.8%。其中，出口 23.2 万亿元，增长 16.4%，进口 16.74 万亿元，增长 22.3%。

主要有五方面特点：一是进出口持续快速增长。今年一季度，我国进出口增长 15.3%，二季度增长 18.3%，三季度增速进一步提升到 22.3%。月度来看，连续 6 个月保持两位数增速，9 月份进出口 5.16 万亿元，首次突破了 5 万亿元，增长 27.5%。其中，出口 3.03 万亿元，增长 29.6%；进口 2.13 万亿元，增长 24.6%。二是市场多元化巩固拓展。前三季度，我国对全球 180 多个国家和地区贸易实现了增长。对自贸伙伴进出口 19.55 万亿元，增长 30%，贡献了超七成的外贸增量。对 APEC 其他经济体进出口 24.07 万亿元，增长 23.9%；同期，对东盟进出口 6.84 万亿元，增长 22.7%，对欧盟进出口 4.78 万亿元，增长 8.4%；对美国贸易持续回升，进出口 3.18 万亿元，增长 4.1%。三是出口动能继续向新向优。前三季度，我国装备制造业引领作用突出，贡献了近九成出口增量，中间品占出口总值的比重超过一半，有效发挥全球产供链“稳定锚”作用。出口产品向智向绿，集成电路出口增长 99.1%，电动汽车、锂电池、风力发电机组以及零部件等绿色产品出口分别增长 72.3%、36.4%和 22.4%。四是各类经营主体齐头并进。前三季度，我国民营企业进出口 22.73 万亿元，增长 19.1%，占外贸总值的 56.9%，继续保持外贸第一大主体地位；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 11.69 万亿元，增长 19%；国有企业进出口 5.46 万亿元，增长 17.8%。五是对外贸易更加平衡协调。前三季度，我国进口增速快于出口 5.9 个百分点，得益于中欧班列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中西部地区对外开放步伐明显加快，中部地区进出口增长 20.5%，西部地区进出口增长 25.7%。

点评：总的看，前三季度，我国外贸有效应对各种外部冲击挑战，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尽管当前国际形势变乱交织，各种风险挑战层出不穷，但我国外贸发展的动力和活力积聚增强，韧性彰显，四季度进出口持续增长有基础，有支撑。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事件三：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完善若干货币政策工具，增加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额度 2000 亿元，并将该项再贷款支持比例统一从 60%提高至 100%。

点评：本次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的“提额+提比例”，核心看点其实不在增加的 2000 亿元额度，而在支持比例由 60%提至 100%这一机制重构。此前银行每发放 100 元合格贷款，仅能从央行获得 60 元低成本资金，剩余 40 元须自筹，既占用负债和资本，又要自留风险敞口；比例提至 100%后，银行做这笔业务的资金成本、资本占用与风险敞口近乎归零，本质上把科技贷款从消耗银行资产负债表的重资产业务，改造成接近"央行资金过手"的低占用通道——这才是破解“不敢贷、不愿贷”的真正抓手。

政策意图已从撬规模转向促实效。截至 8 月末签约额已达 3.4 万亿元、远超现有额度，恰恰印证需求端旺盛而供给端受掣肘，本轮调整是精准给银行松绑。对银行而言，低成本央行资金置换自筹负债，将直接改善科技贷款的 RAROC 与息差，负债成本偏高的中小银行受益更明显；结合 9 月同期 PSL 降息 25BP、"六张网"（含算力网）纳入支持领域，以及 8000 亿元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投放，共同构成稳投资与促转型的组合拳，为"十五五"开局蓄力。投资含义上，1.4 万亿元相对近 280 万亿元人民币贷款余额仍是结构性变量，信号意义大于总量意义。

九．行业重要新闻

9.1 证券业新闻

1.【联亚药业在深交所上市】联亚药业（证券代码：301569）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登陆创业板。联亚药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13,373.9563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 13,373.9563 万股，发行价格 7 元/股，新股募集资金 9.36 亿元，发行后总股本 89,159.7091 万股。联亚药业主要从事复杂药物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95 亿元，净利润 22,781.9 万元。

2.【粤芯半导体在深交所上市】粤芯半导体（证券代码：301660）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登陆创业板。粤芯半导体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51,264.60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 51,264.60 万股，发行价格 12.01 元/股，新股募集资金 61.57 亿元，发行后总股本 287,823.7397 万股。粤芯半导体主要从事提供 12 英寸晶圆代工服务和特色工艺解决方案。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82 亿元，净利润-234,582.32 万元。

3.【吴清主席会见阿联酋穆巴达拉投资公司首席执行官兼董事总经理哈勒敦】2026 年 10 月 12 日，中国证监会主席吴清在京会见了阿联酋主权投资机构穆巴达拉投资公司首席执行官兼董事总经理哈勒敦（Khaldoon Khalifa Al Mubarak）。双方就国际经济金融形势、加强中阿资本市场合作、扩大在华投资等议题交换了意见。

4.【中国证监会召开资本市场和金融形势专家座谈会】10 月 10 日，中国证监会党委书记、主席吴清在北京召开座谈会，与部分上市公司负责人、证券基金机构专家深入交流，就当前资本市场和金融形势充分听取意见建议。座谈会上，大家一致认为，我国宏观经济稳中向好，产业结构转型持续深化，资本市场运行总体稳健，多层次市场功能有效发挥，虽然面临一些风险挑战，但高质量发展的态势不会改变，对经济运行和资本市场充满信心。同时，与会专家对更好推动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提出了具体建议，主要包括：持续加强稳市机制建设，进一步拓宽中长期资金来源、渠道和入市方式，发展壮大耐心资本；推动有条件的上市公司加大分红回购力度，完善投资者回报和权益保护机制；优化发行上市制度，支持不同类型、不同行业、多元化的优质企业发展壮大；强化交易监管，加强跨境风险监测应对；研究储备更多增量政策工具；等等。吴清表示，上市公司和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行业机构是市场的重要主体，希望大家积极建言献策，共同把资本市场建设好，更好回报广大投资者，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积极贡献力量。

5.【《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新华社北京 10 月 15 日电 10 月 16 日出版的第 20 期《求是》杂志将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文章强调，“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要把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擘画的蓝图变为现实，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文章指出，要更加坚决有力地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是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根本要求，也是党和人民事业不断发展进步的重要历史经验。我们强调“两个维护”、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必须体现到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实际行动上，不能空喊口号，更不能说一套做一套。要紧紧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等战略部署，聚焦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等任务要求，加强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的监督，用好巡视成果、强化整改监督，保障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坚决有力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与创造性开展工作并不矛盾。要在严格监督的同时，支持鼓励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探索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有效方法和途径，确保最终效果符合党中央决策意图、政策初衷。文章指出，要更加科学有效地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一项重要任务，既要完善制度规定，把笼子织密织牢，又要提高制度执行力，增强刚性约束。要根据管党治党现实需要加强制度供给，使制度密而不繁、有效管用，防止“牛栏关猫”。坚持法规制度面前人人平等、遵守法规制度没有特权、执行法规制度没有例外，确保制度规定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要重点解决好“一把手”带头执行制度的问题，各级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一把手”要以身作则、带头执行到位，相关监督也要到位。文章指出，要更加清醒坚定地推进反腐败斗争。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成功走出一条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标本兼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中国特色反腐败之路。这条路要坚定走下去。当前，腐败问题仍然易发多发。事实再次表明，党中央关于“反腐败斗争形势仍然严峻复杂，铲除腐败滋生土壤和条件任务仍然艰巨繁重”的判断是完全正确的。反腐败是一场输不起也决不能输的重大斗争，一刻不能停、半步不能退。必须保持高压态势不动摇，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除恶务尽，让腐败分子没有藏身之地。必须不断提高反腐败穿透力，把握腐败新动向新特点，创新手段方式，进一步及时发现、准确识别、有效治理各类腐败问题。必须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上下更大功夫，强化系统观念，做到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进一步健全反腐败工作机制，在任务部署、资源配置、工作推进、成效考核上联动配合，把各方面监督贯通起来，以全链条协作促进一体化治理。

6.【习近平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强调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卫生与健康发展道路 确保“十五五”时期健康中国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新华社北京 10 月 13 日电 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 12 日至 13 日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十五五”时期是实现到 2035 年建成健康中国目标的关键时期，要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卫生与健康发展道路，贯彻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扬优势、固基础、补短板、强弱项，推动卫生与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不断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确保健康中国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

7.【北京证监局支持中国（北京）证券期货仲裁中心正式启用金融街中心】9 月 23 日,中国(北京)证券期货仲裁中心金融街中心启用仪式在北京市西城区新盛大厦举行,北京市司法局、西城区人民政府、北京证监局、西城区委政法委等单位负责同志参加活动。北京证监局持续推动证券期货仲裁试点政策在京落地,此次金融街中心的正式启用,标志着辖区证券期货行业仲裁试点从初步布局转向深耕运营的新阶段。在北京证监局积极推动和各方共同努力下,中国(北京)证券期货仲裁中心成立一年来共受理证券、基金、期货及衍生品案件 365 件,标的额 371.97 亿元,覆盖领域多元;配套施行《证券期货仲裁规则》,推出《期货和衍生品法案例十五讲》以及金融、证券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基金、期货衍生品、供应链金融四大领域年度观察报告,按月发布证券、基金、期货衍生品法治月讯,形成“年度观察+专题文库+持续资讯”的成果体系;调仲对接快速程序最快 1 天结案,实现从调解到仲裁的全流程高效衔接,为市场主体提供了低成本、高效率的多元解纷路径。下一步,北京证监局将持续落实证监会司法部《关于依法开展证券期货行业仲裁试点的意见》,支持中国(北京)证券期货仲裁中心发挥专业优势,推动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在辖区落地见效,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助力首都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

8.【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出席新兴市场研讨会】2026 年 10 月 15 日，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年会举行期间，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出席新兴市场研讨会，并作主旨发言。潘功胜指出，当前全球地缘政治风险上升，国际经济金融环境发生深刻变化，人工智能加速发展，全球投资者对多元分散配置和科技创新的投资需求持续增加。中国经济持续稳定增长，高科技产业快速发展，为人民币资产提供了坚实支撑。中国金融市场规模大，股票、债券市场规模均居世界第二位，且流动性充裕，可有效满足全球投资者多元化配置需要。潘功胜表示，中国近年来持续扩大金融市场开放，优化市场机制、提升投融资便利度。目前，境外投资者可通过债券通等多个渠道参与中国金融市场，并可通过回购、衍生品等交易管理流动性和对冲风险。现已有来自近 80 个国家和地区的 1200 多家境外投资者参与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境外投资者数量占比达 30%左右。同时，主权政府、国际开发机构、金融机构与企业等境外发行人，也可通过熊猫债券等方式便利开展人民币融资。当前，中国债券和股票已先后纳入国际主要指数，充分反映出全球投资者对中国金融市场长期稳定发展和持续扩大开放的信心。与此同时，离岸人民币市场也稳步发展，其中香港作为全球最大的离岸人民币业务中心，人民币投融资产品和风险管理工具不断丰富，人民币流动性供给进一步充裕。潘功胜指出，下一阶段，中国人民银行将进一步支持全球投资者和发行人参与中国金融市场，推动人民币债券成为全球广泛认可和使用的合格担保品，进一步丰富流动性管理和风险管理工具，持续提升投融资便利性。同时，加强境内外金融基础设施联通，支持离岸人民币市场发展，持续推进中国金融市场高水平开放。

9.【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会见欧盟委员会经济和生产力委员东布罗夫斯基斯、欧洲中央银行行长拉加德、欧元集团主席皮埃拉卡基斯及欧洲有关国家央行行长】2026 年 10 月 16 日，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在出席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年会期间应约会见了欧盟委员会经济与生产力委员东布罗夫斯基斯、欧洲中央银行行长拉加德和欧元集团主席皮埃拉卡基斯，就中欧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中欧货币金融合作等议题进行了交流。潘功胜表示，全球经济失衡与全球分工格局演进、国际货币体系固有矛盾、部分国家长期高财政赤字高消费等密切相关。全球失衡不能依靠汇率调节。汇率受经济增长、货币政策、金融市场、地缘政治、突发风险事件等多种因素影响，与经常账户不存在简单线性关系。逆差国与顺差国应共同努力，实现全球经济动态平衡。中国是负责任大国，近年来一直致力于扩大内需，积极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型。中国将坚定落实 “十五五”规划确定的战略方向和重点举措，将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大力促进服务业发展，继续推进结构性改革，从而推动宏观经济在更高水平上实现新的内外平衡。中国愿与欧方加强协调与合作，充分发挥中欧金融工作组、中欧央行行长年度会晤等机制作用，推动中欧金融合作不断迈上新台阶。欧方表示，全球失衡的调整需要所有利益相关方做出努力。欧盟将增加投资，推进内部市场一体化建设，提高生产力和长期竞争力。中欧经济联系紧密，双方在维护全球经济金融稳定、促进贸易投资和完善全球经济治理等方面拥有广泛共同利益。欧方愿同中方加强宏观经济政策沟通协调，妥善处理分歧，深化货币金融领域务实合作，推动中欧关系稳定健康发展。2026 年 10 月 14 日至 16 日，潘功胜行长还分别会见了法国央行行长穆兰和瑞典央行行长特登，就全球经济和金融形势、深化双边货币金融合作等议题交换了意见。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宣昌能参加上述会见。

10.【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会见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格奥尔基耶娃】2026 年 10 月 16 日，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在泰国曼谷出席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以下简称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年会期间会见了基金组织总裁格奥尔基耶娃，就中国和全球经济形势、中国和基金组织合作等问题交换了意见。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宣昌能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参加会见。

9.2 保险业新闻

1.【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召开部分中小人身险公司调研座谈会】10 月 13 日，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党委书记、会长赵宇龙在上海主持召开部分中小人身险公司调研座谈会，14 家中小人身险公司主要负责人参会。各中小人身险公司就公司经营状况及趋势、中小人身险公司面临的挑战、困难和痛点，以及意见建议开展交流研讨，对建立中小人身险公司常态化交流工作机制达成共识。中保协党委委员、副秘书长马晓伟，上海市保险同业公会秘书长李玉新陪同调研。

2.【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召开部分中小财产险公司调研座谈会】10 月 12 日，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党委书记、会长赵宇龙在杭州主持召开部分中小财产险公司调研座谈会，15 家中小财产险公司主要负责人参会。各中小财产险公司就公司经营状况及趋势、中小财产险公司面临的挑战、困难和痛点，以及意见建议开展交流研讨，对建立中小财产险公司常态化交流工作机制达成共识。中保协党委委员、副秘书长马晓伟，浙江省保险行业协会专职副会长潘军陪同调研。

3.【丁向群会见澳门特区政府经济财政司司长吴惠娴】2026 年 10 月 13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党委书记、局长丁向群会见澳门特区政府经济财政司司长吴惠娴。双方就内地和澳门经济金融发展、深化两地金融监管合作、支持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等议题进行交流。

4.【2026 年前三季度金融统计数据报告】一、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同比增长 7.1%。初步统计，2026 年 9 月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为 468.17 万亿元，同比增长 7.1%。其中，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余额 279.9 万亿元，同比增长 4.8%；对实体经济发放的外币贷款折合人民币余额 1.25 万亿元，同比增长 6.4%；委托贷款余额 11.3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信托贷款余额 4.53 万亿元，同比增长 0.7%；未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2.22 万亿元，同比下降 8.8%；企业债券余额 36.62 万亿元，同比增长 9.3%；政府债券余额 105.2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7%；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余额 12.73 万亿元，同比增长 5.8%。从结构看，9 月末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余额占同期社会融资规模存量的 59.8%，同比低 1.3 个百分点；对实体经济发放的外币贷款折合人民币余额占比 0.3%，同比持平；委托贷款余额占比 2.4%，同比低 0.2 个百分点；信托贷款余额占比 1%，同比持平；未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占比 0.5%，同比低 0.1 个百分点；企业债券余额占比 7.8%，同比高 0.1 个百分点；政府债券余额占比 22.5%，同比高 1.3 个百分点；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余额占比 2.7%，同比低 0.1 个百分点。**二、前三季度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 27.46 万亿元**。初步统计，2026 年前三季度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 27.46 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少 2.63 万亿元。其中，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增加 11.5 万亿元，同比少增 3.04 万亿元；对实体经济发放的外币贷款折合人民币增加 2451 亿元，同比多增 3397 亿元；委托贷款增加 222 亿元，同比多增 794 亿元；信托贷款减少 1383 亿元，同比多减 3387 亿元；未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748 亿元，同比少增 2263 亿元；企业债券净融资 2.75 万亿元，同比多 1.18 万亿元；政府债券净融资 10.3 万亿元，同比少 1.16 万亿元；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 5359 亿元，同比多 2191 亿元。**三、广义货币增长 7.2%**。9 月末，广义货币（M2）余额 359.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7.2%。狭义货币（M1）余额 116.76 万亿元，同比增长 3.2%。流通中货币（M0）余额 15.0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6%。前三季度净投放现金 9221 亿元。**四、前三季度人民币存款增加 20.76 万亿元**。9 月末，本外币存款余额 357.52 万亿元，同比增长 7.6%。月末人民币存款余额 349.45 万亿元，同比增长 7.5%。前三季度人民币存款增加 20.76 万亿元。其中，住户存款增加 9.39 万亿元，非金融企业存款增加 3.16 万亿元，财政性存款增加 1.63 万亿元，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增加 4.41 万亿元。9 月末，外币存款余额 1.2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17.7%。前三季度外币存款增加 1394 亿美元。**五、前三季度人民币贷款增加 11.52 万亿元**。9 月末，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本外币贷款余额 287.29 万亿元，同比增长 4.7%。月末人民币贷款余额 283.44 万亿元，同比增长 4.8%。前三季度人民币贷款增加 11.52 万亿元。分部门看，住户贷款减少 1.03 万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减少 1.14 万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 1062 亿元；企（事）业单位贷款增加 12.55 万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增加 4.64 万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 6.53 万亿元，票据融资增加 1.24 万亿元；非银行业金融机构贷款减少 5865 亿元。9 月末，外币贷款余额 5719 亿美元，同比增长 3.1%。前三季度外币贷款增加 268 亿美元。**六、9 月份银行间人民币市场同业拆借月加权平均利率为 1.4%，质押式债券回购月加权平均利率为 1.4%**。前三季度银行间人民币市场以拆借、现券和回购方式合计成交 1713.26 万亿元，日均成交 9.21 万亿元，日均成交同比增长 7.6%。其中，同业拆借日均成交同比增长 9.6%，现券日均成交同比增长 4%，质押式回购日均成交同比增长 8.1%。9 月份同业拆借加权平均利率为 1.4%，比上月高 0.02 个百分点，比上年同期低 0.05 个百分点；质押式回购加权平均利率为 1.4%，与上月持平，比上年同期低 0.06 个百分点。**七、国家外汇储备余额 3.4 万亿美元**。9 月末，国家外汇储备余额 3.4 万亿美元。9 月末，人民币汇率为 1 美元兑 6.7351 元人民币。**八、前三季度经常项下跨境人民币结算金额为 15.23 万亿元，直接投资跨境人民币结算金额为 6.11 万亿元**前三季度，经常项下跨境人民币结算金额为 15.23 万亿元，其中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及其他经常项目分别为 11.92 万亿元、3.31 万亿元；直接投资跨境人民币结算金额为 6.11 万亿元，其中对外直接投资、外商直接投资分别为 2.2 万亿元、3.91 万亿元。

5.【第十五届中日韩央行行长会议在曼谷举行】2026 年 10 月 14 日，第十五届中日韩央行行长会议在曼谷举行。韩国银行行长申铉松主持会议，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和日本银行行长植田和男出席会议。会上，各方就近期经济金融形势等议题交换了意见。第十六届中日韩央行行长会议将由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7 年举办。

6.【潘功胜行长出席中国与海合会第四次央行行长会并举行系列双边会见】2026 年 10 月 14 日，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在泰国曼谷出席中国与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简称海合会）成员国第四次央行行长会。各方围绕投资往来、跨境支付、深化中国人民银行与海合会国家央行合作等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与会各国央行行长表示，中国与海合会国家经贸和金融联系密切。当前国际形势复杂多变，进一步深化双方经济金融合作具有重要意义。双方将继续推进本币合作，深化跨境支付合作，拓展双向投资，加强金融市场基础设施联通，并在国际经济金融事务中加强沟通协调。会议期间，潘功胜分别会见了阿联酋央行行长哈立德、卡塔尔央行行长班达尔、阿曼央行行长艾哈迈德和财长苏尔坦，就双边金融合作等议题交换了意见，并与卡塔尔央行行长续签了双边本币互换协议。宣昌能副行长参加了上述会议及会见。

7.【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出席二十国集团财长和央行行长会议】2026 年 10 月 15 日，二十国集团（G20）在泰国曼谷召开今年第三次 G20 财长和央行行长会议。会议讨论了全球经济形势与展望、金融部门改革等议题。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出席会议并发言，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宣昌能参加会议。与会各方认为世界经济总体保持韧性，但仍面临多重风险挑战。贸易摩擦和保护主义通过影响供应链、推升通胀、扰乱市场预期等因素拖累全球经济。金融部门是实现资源有效配置和经济稳健增长的重要基础，各方支持完善金融监管框架，维护金融稳定。各方呼吁 G20 加强政策协调，促进全球经济增长。潘功胜指出，地缘政治冲突加剧仍是全球经济的最大不确定性。一些国家国债市场大幅波动、人工智能相关资产估值回调风险加剧了金融脆弱性。促进金融监管现代化不等于放松监管，不应损害金融体系稳定和风险抵御水平。各方应充分用好 G20 财金合作平台，强化宏观经济政策协同，携手应对全球性风险挑战。关于全球失衡，各方应有更全面的分析视角。不能只看经常账户，也要关注金融渠道，特别是随着全球金融一体化加深，应更加重视资本流动等金融因素对失衡的影响。全球失衡不能依靠汇率调节。汇率受经济增长、货币政策、金融市场、地缘政治、突发风险事件等多种因素影响，与经常账户不存在简单线性关系。逆差国与顺差国应共同努力，实现全球经济动态平衡。潘功胜表示，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延续向好态势，金融市场平稳运行，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与支撑条件没有改变。中国人民银行将继续实施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为中国经济稳定增长和金融市场的平稳运行营造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8.【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会见法国总统外事顾问博纳】2026 年 10 月 9 日，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会见法国总统外事顾问博纳。双方就当前经济金融形势、中法经济金融合作等议题交换了意见。

9.【郑栅洁主任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 围绕准确把握三季度经济形势、积极应对国际供需情况变化听取意见建议】10 月 10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郑栅洁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围绕准确把握三季度经济形势、积极应对国际供需情况变化，与来自石油化工、天然气供应、农业机械、人工智能应用等领域的盛虹控股、东明石化、新奥集团、吉峰三农、晶泰科技等企业负责人深入交流，听取意见建议。会上，企业负责人分别介绍了前三季度生产经营情况，并结合国际形势变化和国内外市场情况，提出促进行业发展、完善宏观政策的意见建议。大家认为，外部环境变化对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产业链供应链造成冲击，国际供需格局深刻调整，科技产业竞争日趋激烈，给企业经营带来一定挑战。国家及时出台一系列稳产保供措施，推出一批增量政策，帮助企业有效应对风险、稳定发展预期，企业将持续加大创新投入，推动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延伸。同时，参会企业负责人围绕重大项目落地、大宗商品进出口、规范市场秩序、开放深度应用场景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郑栅洁认真倾听每位企业负责人的发言，详细询问企业生产经营形势、国家政策落实情况，现场逐一回应诉求建议，深入与大家互动交流。他表示，前三季度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动能向新、结构向优，展现出强大韧性和活力。特别是面对全球能源市场波动加剧，党中央审时度势、精准施策，因时因势主动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各有关方面全力做好油气保供，通过稳产、多元化进口、价格临时调控等确保油气供应平稳有序。当前，外部冲击对经济运行的影响仍在持续，国内新旧动能转换加快推进，广大民营企业要从长期大势看当前形势，既要科学应对国际供需变化带来的现实压力，也要牢牢把握我国经济基本面稳固带来的长期机遇，进一步坚定信心，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四季度是全年收官之季，也是巩固经济回升向好的关键窗口期，国家发展改革委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加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强化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协同发力；推动“十五五”规划、“六张网”建设实施方案等明确的重大工程项目尽早开工建设，激发释放内需潜力；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进一步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提高能源资源安全保障水平，夯实国家粮食安全根基；及时谋划更多带动性强的政策工具、工作抓手，推动经济持续向新向优向好发展，努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同时，不断深化政企沟通交流和问题解决机制，常态化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场景建设，全力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沈竹林，国家能源局副局长汪剑波，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综合司、民营局、产业司主要负责同志参会。

10.【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召开中央区域办专题会议协调推进西部大开发重点事项】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副主任王昌林同志主持召开中央区域办专题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关于西部大开发的战略部署，推进国务院印发的有关政策文件实施，研究协调重点事项，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区域司介绍了有关文件落实进展，贵州、广西、云南、内蒙古等四省区分别汇报了需研究协调事项，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相关司局就研究协调事项作了交流沟通。会议要求，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准确把握西部大开发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的定位和使命，支持四省区因地制宜促进高质量发展。要强化政策措施协同，结合“十五五”时期新形势新要求，进一步加大抓落实工作力度，为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提供更强支撑。

十．公司公告

1.【西部证券:2026 年半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特别提示： 1、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下简称“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6,147,900 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公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 后 4,463,433,8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拟分配现金红利 44,634,338.05 元（含税）。2026 年半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鉴于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不参与 2026 年半年度分红派息，本 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 4,463,433,805 股*0.01 元/股=44,634,338.05 元人民币；本次分红派息实施后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以 0.0099862 元/股计算(每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即 44,634,338.05 元÷4,469,581,705 股=0.0099862 元/股，计算结果不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七位)。在保证本次分红派息实施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6 年半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0099862 元/股。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金额未超过公司 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授权范围，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授权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提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制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后 4,463,433,8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拟分配现金红利 44,634,338.05 元（含税）。2026 年半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自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若公司股本总额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4、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

2.【东方财富: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本息兑付暨摘牌的公告】2024 年 10 月，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东 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4 东财证券 07，债券代码：148940.SZ，本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3 亿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起息日为 2024 年 10 月 15 日，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债券期限为 2 年，每年付息一次，债券票面利率为 2.35%。详情 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 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6 年 10 月 15 日，“24 东财证券 07”债券本金及 2025 年 10 月 15 日至 2 026 年 10 月 14 日期间的利息已全部完成兑付，并于当日完成债券摘牌。 特此公告。

3.【山西证券: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2026 年付息公告】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4 山证 04，债券代码：148934.SZ， 以下简称“本期债券”）2026 年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10 月 16 日。凡在 2026 年 10 月 16 日前（含当日）买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根据其在 2026 年 10 月 16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数量，享有获得本次付息的权利。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668 号”文注册公开发行。本 期债券将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因 2026 年 10 月 17 日为休息日，故 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支付 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本次付息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发行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3、债券简称及代码：24 山证 04（148934.SZ）。 4、发行总额：人民币 18.00 亿元。 5、发行价格（每张）：人民币 100 元。 6、债券期限：3 年期。 7、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668 号。 8、当期债券利率：2.25%。 9、每张派息额：每张派息额为人民币 2.25 元。 10、起息日：2024 年 10 月 17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0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7 年 10 月 17 日。如遇法 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26 年 10 月 17 日。 14、下一付息期票面利率：2.25%。 15、下一付息期债券面值：本期债券每一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 16、评级安排：本期债券无信用评级。根据《2026 年度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8、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 19、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二、本期债券付息方案 “24 山证 04”的票面利率为 2.25%，每 1 手“24 山证 04”（面 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22.5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18.00 元；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22.50 元）。 三、本期债券登记日、除息日、付息日 1、本期债券债权登记日：2026 年 10 月 16 日。 2、本期债券除息日：2026 年 10 月 19 日（因 2026 年 10 月 17 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 3、本期债券付息日：2026 年 10 月 19 日（因 2026 年 10 月 17 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 四、本期债券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10 月 1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 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24 山证 04”持有人。

4.【国泰海通: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的公告】日前，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718 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50 亿元永续次级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永续次级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三、本批复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四、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永续次级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办理本次永续次级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5.【中泰证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22，由董事长王洪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 年 9 月 9 日~2027 年 9 月 8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 亿元~2 亿元 √减少注册资本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05.67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89% 累计已回购金额 3,832.87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33 元/股~5.55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2026 年 9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 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4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含），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2026 年 9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705.6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89%，购买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5.55 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 5.33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3,832.87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 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6.【财达证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04 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6/10/19 — 2026/10/20 2026/10/20 差异化分红送转： 否 一、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6 年 6 月 25 日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2026 年 8 月 20 日 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6 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245,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9,800,000.00 元。 三、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6/10/19 — 2026/10/20 2026/10/20 四、 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他 A 股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 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河北省国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扣税说明 （1）对于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 0.04 元；对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公司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 派发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 0.04 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 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 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关于加强非居民企业取得我国上市公司股票股息企业所得税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0]183 号）等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36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不具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公司统一按股息红利所得的 1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依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每股现金红利 0.036 元。 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人民币现金 0.04 元。 五、 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11-66006222 特此公告。

7.【申万宏源: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本息兑付并摘牌的公告】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发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 384 天，票面利率 1.78%，债券代码 524452，债券简 称 25 申证 09。（相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在《中国 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公告） 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14 日，摘牌日为 2026 年 10 月 14 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已按照《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完成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并予以摘牌。 特此公告。

8.【中金公司:中金公司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A 股换股实施公告】重要内容提示： 1、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公司”或“本公司”）拟通过向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全体 A 股换股股东发行 A 股股票、向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全体 A 股换股股东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信达证券（以下简称 “本次交易”或“本次合并”）。本次交易已于 2026 年 9 月 7 日取得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核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东兴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377 号）。 2、2026 年 10 月 12 日，东兴证券、信达证券分别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 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证函〔2026〕3187 号）、《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证函〔2026〕3188 号），根据上述决定，东兴证券、信达证券股票将分别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起终止上市。 3、本次合并的 A 股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10 月 16 日，换股实施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东兴证券全体 A 股股东持有的东兴证券 A 股股票 将按照 1:0.4376 的比例转换为中金公司 A 股股票，即每 1 股东兴证券 A 股股票 可以换取 0.4376 股中金公司 A 股股票；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 中金公司 A 股股票，即每 1 股信达证券 A 股股票可以换取 0.5210 股中金公司 A 股股票。 东兴证券、信达证券 A 股换股股东取得的中金公司 A 股股票应当为整数， 如其所持有的东兴证券 A 股股票、信达证券 A 股股票数量乘以相应换股比例后的数额不是整数，则按照其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每一位 A 股股东依次发放一股，直至实际换股数与计划发行股数一致。如遇尾数相同者多于剩余股数时则采取计算机系统随机发放的方式，直至实际换股数与计划发行股数一致，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前述规则可能对东兴证券、信达证券 A 股股东换股结果的影响。 4、2026 年 10 月 19 日东兴证券、信达证券 A 股股票终止上市后，东兴证券 A 股股东的股票账户中即不再显示东兴证券 A 股股票，信达证券 A 股股东的股 票账户中即不再显示信达证券 A 股股票，相对应的股票市值将无法在投资者账户总市值中体现，直至东兴证券 A 股股票、信达证券 A 股股票分别转换为中金公司 A 股股票及中金公司新增 A 股股份上市的相关手续完成后，东兴证券、信达证券原 A 股股东的股票账户中将自新增股份上市日起显示中金公司 A 股股票，相对应的股票市值将会在投资者账户总市值中体现。 5、本次合并即将进入换股实施阶段，中金公司将积极办理本次合并所涉及的 A 股股份换股相关手续。公司将在本次合并换股实施完成后另行刊登换股实施结果、股份变动暨新增股份上市的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6、东兴证券、信达证券 A 股股票终止上市后，对于在东兴证券、信达证券 A 股股票终止上市前已经派发，但因被冻结或因未办理指定交易等原因所导致的东兴证券、信达证券 A 股股东尚未领取的现金红利，公司将申请按照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证券代码（601198、601059）、红利权数量和红利派发价格均不变的处理原则，继续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代理发放。 7、对于已经设定了质押、被司法冻结或存在其他权利瑕疵情形的东兴证券、信达证券 A 股股份，在换股时一律转换成中金公司的 A 股股份，原在东兴证券、信达证券 A 股股份上设置的质押、被司法冻结的状况或其他权利瑕疵情形将在 换取的相应的中金公司 A 股股份上继续有效。 8、对于存在减持限制的东兴证券、信达证券 A 股股份在换股转换成中金公司的 A 股股份后，原在东兴证券、信达证券 A 股股份上的减持限制和减持历史记录在相应换取的中金公司 A 股股份上继续有效。 9、东兴证券、信达证券 A 股股票终止上市后（即 2026 年 10 月 19 日起） 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中金公司新增 A 股股份登记和原东兴证券、信达证券未领红利登记及司法冻结数据平移之日的期间内，中金公司将作为所发行 A 股股票的协助执法义务人，协助有权机关办理相关执行事宜。

9.【广发证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5 广发 C6”2026 年付息的公告】重要提示： 债券简称：25 广发 C6 债券代码：524471 债权登记日：2026 年 10 月 16 日 付息日：2026 年 10 月 19 日（2026 年 10 月 17 日为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 1 个交易日） 计息期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 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四期）（以下简称“本期债 券”）将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2026 年 10 月 17 日为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 1 个交易日）支付 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期间的利息。为确保本 次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与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25 广发 C6”，债券代码为 524471。 3、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258 号文。 4、发行期限、规模和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期限为 3 年，当前余额为 30 亿元， 票面利率为 2.20%。 5、起息日：2025 年 10 月 17 日。 6、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6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10 月 17 日（如 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7、兑付日：2028 年 10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 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8、债券性质：本期债券是证券公司次级债券，是由证券公司向机构投资者发行的、清偿顺序在普通债之后的有价证券。 9、偿付顺序：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发行人的普通债之后、先于发行人的股权资本；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经发行的和未来可能发行的其他次级债处于同一清偿顺序。除非发行人结业、倒闭或清算，投资者不能要求发行人加速偿还本期债券的本金。 10、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2、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3、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 下简称“深交所”）上市交易。 14、登记、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10.【华泰证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 A 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 0.18 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6/10/22 — 2026/10/23 2026/10/23 差异化分红送转： 否 本公司 H 股股东的分红派息实施不适用本公告 一、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 6 月 26 日的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 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分配方案 (一) 发放年度：2026 年半年度 (二)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 A 股股东。 本公司 H 股股东的分红派息实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施不适用本公告，具体安排详见公 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https://www.htsc.com.cn）发布的公告。 (三) 分配方案： 公 司 2026 年 中 期 利 润 分 配 以 方 案 实 施 前 的 公 司 总 股 本 9,026,863,786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624,835,481.48 元（含税），其中 A 股普通股股份 数为 7,307,818,106 股，本次派发 A 股现金红利人民币 1,315,407,259.08 元（含税）。 三、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6/10/22 - 2026/10/23 2026/10/23 四、 分配实施办法 (一) 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他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 自行发放对象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家股东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风险分析

市场价格波动的不确定性：资本市场价格的影响因素较多，包括宏观经济的波动、全球经济形势的变化以及投资者情绪的波动，都可能引发股价变动，或对券商、保险公司等机构的估值造成影响，而非银金融行业的业绩受市场价格和交易量的影响较大。

企业盈利预测不确定性：证券、保险行业的盈利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报告针对行业估值、业绩的预测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此外行业内部竞争的加剧也可能导致预测结果出现偏差。

技术更新迭代：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要求金融机构不断跟进并适应技术变革的步伐，然而技术更新迭代速度加快也带来了高昂的研发投入和人才培训成本，可能增加券商及保险公司经营成本，同时技术创新的爆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分析师介绍

赵然

中信建投研究发展部非银金融与前瞻研究首席分析师。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应用统计硕士。曾任中信建投金融工程分析师，覆盖大类资产配置和 FOF 研究，2018 年 Wind 金牌分析师金融工程第 2 名团队成员，2020 年，2021 年 Wind 金融分析师非银金融第 1 名，2020 年，2021 年新浪金麒麟非银金融新锐分析师第 1 名。目前重点覆盖非银金融行业与金融科技领域研究，聚焦财富管理、科技金融、数字金融等热点领域。多次参与监管机构及各类金融机构等深度课题研究

吴马涵旭

复旦大学硕士，资深分析师，主要覆盖证券业/监管政策/金融科技(支付/信贷/理财)/AIGC+金融等。

沃昕宇

中信建投证券非银金融&金融科技组

李梓豪

中信建投非银金融&金融科技研究员

何泾威

中信建投非银金融&金融科技研究员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评级说明

投资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报告中投资建议涉及的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6个月内的相对市场表现，也即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的涨跌幅作为基准。A股市场以沪深300指数作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作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500指数为基准。	股票评级	买入	相对涨幅15％以上
		增持	相对涨幅5%—15%
		中性	相对涨幅-5%—5%之间
		减持	相对跌幅5%—15%
		卖出	相对跌幅15％以上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	相对涨幅10%以上
		中性	相对涨幅-10-10%之间
		弱于大市	相对跌幅10%以上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在此声明：（i）以勤勉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ii）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法律主体说明

本报告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属机构（以下合称“中信建投”）制作，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报告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提供。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署名分析师所持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已披露在报告首页。

在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情况下，本报告亦可能由中信建投（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在香港提供。本报告作者所持香港证监会牌照的中央编号已披露在报告首页。

一般性声明

本报告由中信建投制作。发送本报告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承诺的基础，不因接收者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中信建投客户。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中信建投认为可靠的公开资料，但中信建投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观点、评估和预测仅反映本报告出具日该分析师的判断，该等观点、评估和预测可能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况下有所变更，亦有可能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或者采用不同分析方法而与中信建投其他部门、人员口头或书面表达的意见不同或相反。本报告所引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报告中所含任何具有预测性质的内容皆基于相应的假设条件，而任何假设条件都可能随时发生变化并影响实际投资收益。中信建投不承诺、不保证本报告所含具有预测性质的内容必然得以实现。

本报告内容的全部或部分均不构成投资建议。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建议并未考虑报告接收人在财务状况、投资目的、风险偏好等方面的具体情况，报告接收者应当独立评估本报告所含信息，基于自身投资目标、需求、市场机会、风险及其他因素自主做出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中信建投建议所有投资者应就任何潜在投资向其税务、会计或法律顾问咨询。不论报告接收者是否根据本报告做出投资决策，中信建投都不对该等投资决策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亦不以任何形式分享投资收益或者分担投资损失。中信建投不对使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承担责任。

在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允许的范围内，中信建投可能持有并交易本报告中所提公司的股份或其他财产权益，也可能在过去12个月、目前或者将来为本报告中所提公司提供或者争取为其提供投资银行、做市交易、财务顾问或其他金融服务。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署名分析师的观点，分析师的薪酬无论过去、现在或未来都不会直接或间接与其所撰写报告中的具体观点相联系，分析师亦不会因撰写本报告而获取不当利益。

本报告为中信建投所有。未经中信建投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翻版、复制、发布或引用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亦不得从未经中信建投书面授权的任何机构、个人或其运营的媒体平台接收、翻版、复制或引用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版权所有，违者必究。

中信建投证券研究发展部

北京
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18层
电话：（8610） 56135088
联系人：李祉瑶
邮箱：lizhiyao@csc.com.cn

上海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南塔2103室
电话：（8621） 6882-1600
联系人：翁起帆
邮箱：wengqifan@csc.com.cn

深圳
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广电金融中心35楼
电话：（86755）8252-1369
联系人：曹莹
邮箱：caoying@csc.com.cn

中信建投（国际）

香港
中环交易广场2期18楼
电话：（852）3465-5600
联系人：刘泓麟
邮箱：charleneliu@csci.hk